

证券代码：830809

证券简称：安达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4-003

贵州安达科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董事长提议注销公司回购股份

并减少注册资本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2024年2月6日，贵州安达科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长刘建波先生《关于提议注销公司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函》，刘建波先生提议公司注销前期回购的股份并减少相应注册资本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提议人的基本情况及提议时间

（一）提议人：公司董事长刘建波先生

（二）提议时间：2024年2月6日

二、提议的原因和目的

基于资本市场变化、公司实际情况及发展战略，为提升股东价值，增加每股净资产和每股股权对应的收益权益，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，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，刘建波先生提议注销公司回购股份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。

三、提议内容

（一）公司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

1、2023年第一次回购股份

2023年5月24日，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，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，拟回购资金总额不少于4,000.00万元，不超过7,000.00万元，回购价格不超过13.00元/股（因2023年6月6日权益分派，回购价格调整为12.90元），回购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。

2023年8月23日，该回购方案实施完成。2023年5月24日至2023年8月23日，公司以自有资金42,722,572.78元（不含印花税、佣金等交易费用）回购

公司股份 5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82%。

2、2023 年第二次回购股份

2023 年 9 月 13 日，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，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，拟回购资金总额不少于 1,500.00 万元，不超过 2,500.00 万元，回购价格不超过 12.00 元/股，回购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。

目前，该回购方案仍在正常实施。2023 年 9 月 13 日至 2024 年 1 月 31 日，公司累计回购股份 3,660,03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60%，已使用自有资金 14,907,866.89 元（不含印花税、佣金等交易费用）。

（二）提议注销的主要内容

1、提议注销的股份：公司全部的回购股份（2023 年第二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成后公司累计的全部回购股份）

2、注销的目的：实施股份注销以减少相应的注册资本

3、注销的时间：2023 年第二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成后

四、提议人在提议前 6 个月内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

提议人刘建波先生在提议前 6 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。

五、提议人的承诺

提议人刘建波先生承诺，将依据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和《贵州安达科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的相关规定，积极推动公司董事会尽快召开会议审议注销事项，并对本次注销回购股份相关议案投赞成票。

六、公司董事会对注销回购股份提议的意见及后续安排

公司将尽快就上述提议内容认真研究，指定合理可行的注销方案，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贵州安达科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2 月 6 日